

教育科学学院全日制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 选细则

(2026年1月修订)

为进一步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确保我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公平、公正、公开进行，根据《华南师范大学全日制学生奖助工作实施办法》（华师〔2025〕93号）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本细则。

一、评审组织与程序

学院成立学生奖助工作小组，由学院党委书记、院长担任组长，由负责学生工作、人才培养工作的院领导担任副组长，小组成员包括学院学术分委员会主任、辅导员代表、导师代表、班主任代表和学生代表等。学院学生奖助工作小组制定学院奖助项目评选细则，遴选奖助项目评审小组成员，组织奖助项目初评工作等。

学院学生奖助工作小组遴选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小组，由学院党委书记、院长担任组长，由主管学生工作的副书记和主管研究生培养的副院长担任副组长，成员包括各学科专业指导组导师代表、研究生工作办公室主任、研究生辅导员以及研究生代表（非国奖申请人）。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小组负责本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的评审工作，并会同学院纪委处理相关异议和申诉。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的具体评审程序如下：

- (一) 研究生本人提出申请。

(二) 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小组初评。

(三) 学院内公示。

(四) 申诉及其处理。

(五) 上报学校党委学生工作部(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二、申请对象和条件

(一) 申请对象

在基本学制年限内的全日制(全脱产学习)在读研究生

(二) 基本条件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3. 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规章制度；

4. 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具备当年参评资格：

1. 参评学年内，保留学籍和休学超过六个月者；

2. 参评学年内，有课程考试不及格者；

3. 在学校规定时间内未完成注册、缴费手续者；

4. 违法违纪受到处分者；

5. 有抄袭剽窃、弄虚作假等学术不端行为者。

(三) 业绩要求

1. 博士研究生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

(1) 在CSSCI来源期刊、SSCI来源期刊(不含被列入中科院国际期刊预警名单的期刊)、二类层次及以上刊物发

表本学科领域内的学术论文 1 篇；

- (2) 获得国家级科研学术类竞赛、创新创业类竞赛奖项 1 项。一等奖及以上认定排名前三，二等奖认定排名前二，三等奖认定排名第一或独立作者；
- (3) 主持 1 项国家级科研项目；
- (4) 出版 1 部学术著作或教材，并达到一类层次及以上；
- (5) 撰写 1 篇咨询报告被采纳并达到一类层次及以上。

2.硕士研究生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

- (1) 在公开发行的学术期刊发表本学科领域的学术论文 1 篇（不少于三个版面）；
- (2) 获得省部级及以上科研学术类竞赛、教学技能类竞赛、创新创业类竞赛奖项 1 项。一等奖及以上认定排名前三，二等奖认定排名前二，三等奖认定排名第一或独立作者；
- (3) 主持 1 项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 (4) 出版 1 部学术著作或教材，并达到二类层次及以上；
- (5) 撰写 1 篇咨询报告被采纳并达到二类层次及以上。

三、其它相关规定

(一) 申请人各类成果第一署名单位为华南师范大学，且学术论文、学术著作及教材、咨询报告要求独立作者或排名第一（含导师第一、学生第二）。

(二) 学术成果的顶尖层次、一类层次、二类层次依据

《华南师范大学学科代表性成果推荐目录》（华师〔2025〕64号）规定认定。

（三）申请人在攻读同一层次学位期间，再次申请国家奖学金须满足以下条件：博士研究生在顶尖层次期刊以第一作者发表学术论文；硕士研究生在一类层次期刊以第一作者发表学术论文。

（四）申请人提交的评选材料范围详见附件，须为入学后至申请当年9月1日之前获取的成果，再次申请的评选材料须为申请当年9月1日之前一年内获取的成果。

（五）申请人提交的评选材料，必须佐以原件方为有效；申请人不得以未经公开发表的论文或用稿证明等材料参加本奖项的申报。

（六）CSSCI来源期刊（含扩展版）、《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期刊分区表》、北大核心来源期刊、中科院国际期刊预警名单等科研评价指标以国家奖学金评审时最新版为准。

（七）鼓励学生发展独立科研能力和产出高端代表性成果，综合参考署名排序、成果级别、成果数量等因素考评推荐人选。

（八）其它未尽事宜，由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小组负责界定或解释，相关异议与申诉由学院纪委会同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小组进行处理。

（九）本《细则》自颁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

1. 教育科学学院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材料清单
2. 教育科学学院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材料清单

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

2026 年 1 月 16 日

附件 1

教育科学学院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材料清单

评价项目	评价范围 (同类成果按照优先顺序从上至下排列)	备注
学术论文	顶尖层次	1. 认定独立作者，第一作者，导师一作、学生二作，英文期刊通讯作者等同于第一作者。 2. 同一成果只认定最高级别。
	一类层次、中科院大类一区 SSCI 来源期刊	
	二类层次、其他 CSSCI 来源期刊、其他 SSCI 来源期刊(不含被列入中科院国际期刊预警名单的期刊)	
	其他 CSSCI 来源期刊扩展版	
	其他北大核心来源期刊	
获奖成果	国家级科研学术类竞赛、创新创业类竞赛	1. 科研学术类竞赛包含“挑战杯”系列竞赛，创新创业类竞赛包含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 2. 一等奖及以上（金奖）认定排名前三，二等奖（银奖）认定排名前二，三等奖（铜奖）认定排名第一或独立作者。
	省部级科研学术类竞赛、创新创业类竞赛	
	校级科研学术类竞赛、创新创业类竞赛	
主持科研项目	国家级	同一科研项目只认定一次，以立项证书或结项证书认定。
	省部级	
	市厅级	
	校级课题	
学术著作及教材	顶尖层次	独立作者、封面或版权页排名第一（含导师一作、学生二作）。
	一类层次	
	二类层次	
咨询报告	顶尖层次	独立作者、排名第一（含导师

	一类层次	一作、学生第二)。
	二类层次	
集体贡献	为学校和社会作出突出贡献，获得国家级嘉奖	最多一项。
	为学校和社会作出突出贡献，获得省部级嘉奖	最多一项。

附件 2

教育科学学院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材料清单

评价项目	评价范围 (同类成果按照优先顺序从上至下排列)	备注
学术论文	顶尖层次	1. 认定独立作者，第一作者，导师一作、学生二作，英文期刊通讯作者等同于第一作者。 2. 同一成果只认定最高级别。
	一类层次、中科院大类一区 SSCI 来源期刊	
	二类层次、其他 CSSCI 来源期刊、其他 SSCI 来源期刊(不含被列入中科院国际期刊预警名单的期刊)	
	其他 CSSCI 来源期刊扩展版	
	其他北大核心来源期刊	
	其他公开发行的学术期刊(不少于三个版面)	
获奖成果	国家级科研学术类竞赛、创新创业类竞赛	1. 科研学术类竞赛包含“挑战杯”系列竞赛，创新创业类竞赛包含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 2. 一等奖及以上（金奖）认定排名前三，二等奖（银奖）认定排名前二，三等奖（铜奖）认定排名第一或独立作者。
	省部级科研学术类竞赛、创新创业类竞赛	
	校级科研学术类竞赛、创新创业类竞赛	
	国家级教学技能类竞赛	
主持科研	院级教学技能类竞赛	1. 教学技能类竞赛包含“田家炳杯”系列竞赛； 2. 国家级教学技能类竞赛认定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院级教学技能类竞赛认定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
	国家级	

项目	省部级	立项证书或结项证书认定。
	市厅级	
	校级课题	
学术著作及教材	顶尖层次	独立作者、封面或版权页排名第一（含导师一作、学生二作）。
	一类层次	
	二类层次	
咨询报告	顶尖层次	独立作者、排名第一（含导师一作、学生第二）。
	一类层次	
	二类层次	
学生工作	校（院）研究生会主席团成员，研究生团总支书记、副书记	只计一个职位，兼职不重复。
	校（院）研究生会部门负责人、研究生团总支部长、班长、党支部书记、团支部书记	
志愿服务	完成 100 小时无偿志愿服务	志愿服务时长以 i 志愿平台记录为准。
	完成 50 小时无偿志愿服务	
集体贡献	为学校和社会作出突出贡献，获得国家级嘉奖	最多一项。
	为学校和社会作出突出贡献，获得省部级嘉奖	最多一项。